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大位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9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其所拥有的位于揭阳市揭东经济开发区揭东大道西侧地段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所有权（以下简称“11号地块”）和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地都镇青年场的土地使用权（以下简称“地都地块”）以公开挂牌的形式在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进行转让，公司拟对挂牌转让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11号地块的挂牌转让价格为11,565万元，地都地块的挂牌转让价格为10,800万元，最终交易金额以实际成交价格为准。

2、本次调整公开挂牌转让价格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交易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24日和2025年2月10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部分资产的议案》。公司将其持有的11号地块和地都地块以公开挂牌的形式在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进行转让，11号地块的首次公开挂牌转让价格为12,850万元，地都地块的首次公开挂牌转让价格为12,000万元，最终交易金额以实际成交价格为准。同时，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首次挂牌转让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或

最终未能成交的情况下，按照不低于首次挂牌转让价90%的价格对11号地块和地都地块重新挂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部分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截至2025年2月24日，11号地块首次挂牌期满，公司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股东会授权，对11号地块调整价格后重新挂牌，调整后的公开挂牌转让价格为11,565万元，未低于首次挂牌转让价的9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11号地块首次挂牌和二次调价挂牌后均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地都地块首次挂牌期尚未届满，公司尚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

二、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开挂牌转让部分资产转让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在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11号地块和地都地块未能征集到意向受让方，经审慎考虑，公司拟对11号地块和地都地块的挂牌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11号地块的挂牌转让价格为11,565万元，地都地块的挂牌转让价格为10,800万元，最终交易金额以实际成交价格为准。本次调整公开挂牌转让价格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标的资产挂牌转让的相关事宜；同时，若按照本次调整后的价格挂牌后，仍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或最终未能成交，则经营管理层可按照不低于本次调整后的挂牌转让价80%的价格对11号地块和地都地块重新挂牌。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交易金额以实际成交价格为准。

三、本次调整公开挂牌转让价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公开挂牌转让部分资产的价格有助于加速交易达成，改善公司资产结构，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降低运营成本，聚焦主业，同时盘活公司闲置资产，提高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通过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部分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在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部分资产，交易对象、成交价格等均存在不确定性，交易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宏观环境、市场条件、监管要求等不可抗力及其他客观因素的影响，存在交易延期或无法完成的风险，后续推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6 日